

证券代码：430474

证券简称：恒裕灯饰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广东恒裕灯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广东恒裕灯饰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授信融资的抵押贷款 4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二年。本次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以公司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1）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忠勇、股东乐革命分别为上述授信融资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忠勇以其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 1100066208 号不动产为上述授信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6 月 24 号，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银行贷款并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何忠勇进行了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何忠勇

住所：惠州市惠城区

2. 自然人

姓名：乐革命

住所：惠州市惠城区

（二）关联关系

何忠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乐革命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两人无亲属关系。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无担保费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广东恒裕灯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授信融资的抵押贷款 4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二年，本次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以公司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1)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忠勇、股东乐革命分别为上述授信融资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忠勇以其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 1100066208 号不动产为上述授信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用于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损益状况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影响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恒裕灯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恒裕灯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